

**2022 年度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关于市政公用设施运行、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数字化城市管理以及有关城市地下空间管理、公共空间秩序管理,开展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等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草;拟订全县综合行政执法、城市管理工作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全县城市市政设施管理工作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市政设施管理维护指导工作。负责城区道路、桥梁等市政设施的养护、维修和管理工作;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和城区市场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方案评审和工程竣工验收;牵头负责全县城市防汛工作。

3. 承担全县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拟订全县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会同相关部门开展城区环境卫生设施的竣工验收备案工作;负责对全县从事环境卫生经营性服务行业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环境卫生管理的指导和监督考核工作;负责全县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的处置管理的指导工作。负责全县大型垃圾处置设施建设的指导工作。负责开展全县环卫科研开发、业务培训交流工作。负责全县环卫企业的资质管理。

4. 指导全县城市园林绿化工作;负责拟订园林绿化工作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及城市园林绿化专业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城市绿化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拟订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标准、建设指标体系并监督

实施；负责占用城市园林、绿地和城市建设项目中园林绿地率的审核认定工作；参与制定城市生态发展、环境治理规划；指导全县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和城市园林植物保护工作。

5. 承担全县数字化城市(智慧城市)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数字化城市管理(智慧城市管理)平台的建设和运行管理工作；负责拟订全县数字化城市管理(智慧城市管理)的规章制度、技术标准、运行规范和监督评价办法；负责对相关部门、各镇街区数字化城市管理(智慧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监督和考核工作。

6. 负责城市规划区内户外广告专项规划的编制和实施；拟订户外广告等领域的政策措施、技术标准；负责城市规划区内大型经营性户外广告的批后管理、招标、拍卖等工作；指导全县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工作。

7. 负责有关城市公共空间秩序管理和有关城市地下空间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城市规划区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的管理工作。

8. 编制中心城区停车场专项规划。负责社会公共停车设施和利用政府资源设置的公共停车设施的服务管理等工作。负责全县公共停车设施的信息采集、停车设施管理平台及停车诱导系统的运行、管理及维护工作。

9. 在辖区内集中行使省政府批准的下列行政处罚权和与之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强制措施权和执法监督检查权。

①城市管理方面(含市政管理、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②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含房地产管理)和人民防空管理方面

(涉密事项除外)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③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社会生活噪音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秸秆落叶等烟尘和恶臭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方面的行政处罚权；

④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市过路、公园、广场等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法回收贩卖药品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等方面的行政处罚权；

⑤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等方面的行政处罚权

⑥水利管理(含水土保持)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含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

⑦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⑧发展改革和粮食流通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⑨防震减灾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⑩文化和旅游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商务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0. 负责组织开展全县性重大综合行政执法活动和专项活动；负责对镇街、园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指导；负责系统内行政执法队伍的管理、教育培训、考核和规范化建设工作；负责跨区域重

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的协调、查处；负责综合行政执法与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负责与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的司法衔接工作。

11. 指导各镇街、园区城市管理相关工作。负责对各镇街、园区和相关责任部门城市管理职责落实情况的监督。综合协调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和矛盾。

12. 是依法依规履行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13. 是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决算包括：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纳入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28.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921.5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456.8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9,406.8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406.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9,406.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406.87	总计	62	9,406.8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9,406.87	8,950.03					456.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06.87	8,950.03					456.8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16.55	4,016.55					
2120101	行政运行	3,709.00	3,709.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07.56	307.5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8.80	11.96					456.8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8.80	11.96					456.84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921.52	4,921.52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921.52	4,921.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9,406.87	3,709.00	5,697.8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06.87	3,709.00	5,697.8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16.55	3,709.00	307.56			
2120101	行政运行	3,709.00	3,709.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07.56		307.5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8.80		468.8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8.80		468.8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921.52		4,921.52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921.52		4,921.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28.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921.5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950.03	4,028.51	4,921.5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950.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8,950.03	4,028.51	4,921.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950.03	总计	64	8,950.03	4,028.51	4,921.5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4,028.51	3,709.00	319.5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28.51	3,709.00	319.5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16.55	3,709.00	307.56
2120101	行政运行	3,709.00	3,709.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07.56		307.5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96		11.9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96		1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27.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85.90	30201	办公费	8.8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10.32	30202	印刷费	11.4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3.00	30203	咨询费	0.3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45.66	30205	水费	3.4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6.28	30206	电费	17.7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8.39	30207	邮电费	5.3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5.32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68	30211	差旅费	0.2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5.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68	30213	维修（护）费	4.50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36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78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52.3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5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1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8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9.2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27	30229	福利费	2.04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84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584.17	公用经费合计					124.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921.52	4,921.52		4,921.5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21.52	4,921.52		4,921.5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921.52	4,921.52		4,921.52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921.52	4,921.52		4,921.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69		7.24		7.24	0.45	7.69		7.24		7.24	0.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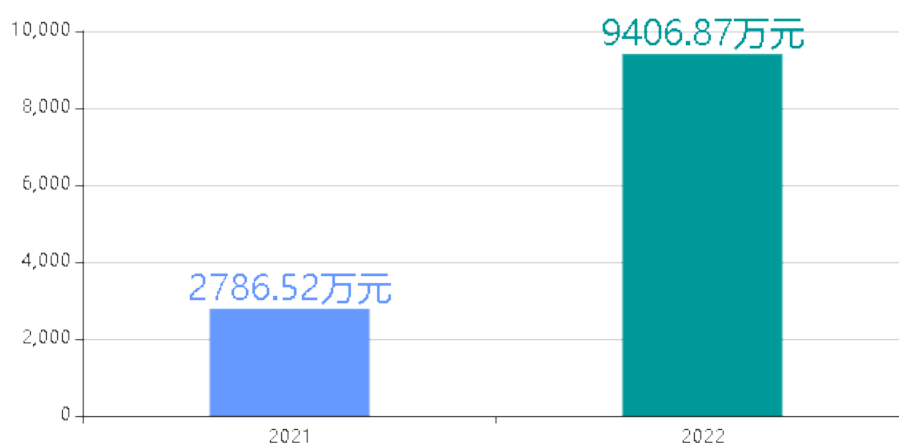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9,406.8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620.35 万元，增长 237.58%。主要是因事业单位改革，莒南县园林环卫保障服务中心并入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经费增加；同时本年度增人增资，社保金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等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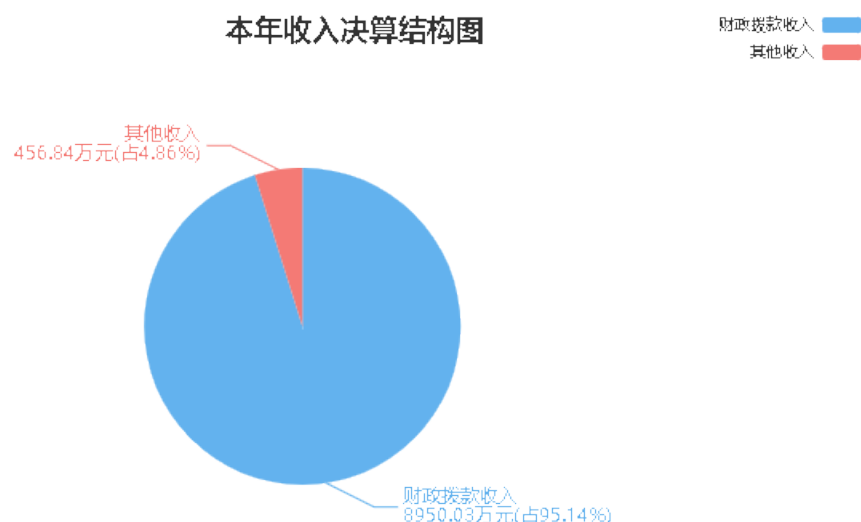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9,406.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950.03 万元，占 95.1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456.84 万元，占 4.86%。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8,950.0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6,163.51 万元，增长 221.19%。主要是因事业单位改革，莒南县园林环卫保障服务中心并入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经费增加；同时本年度增人增资，社保金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等人员经费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6、其他收入 456.8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456.84 万元（去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是本年度往来资金及代管资金的使用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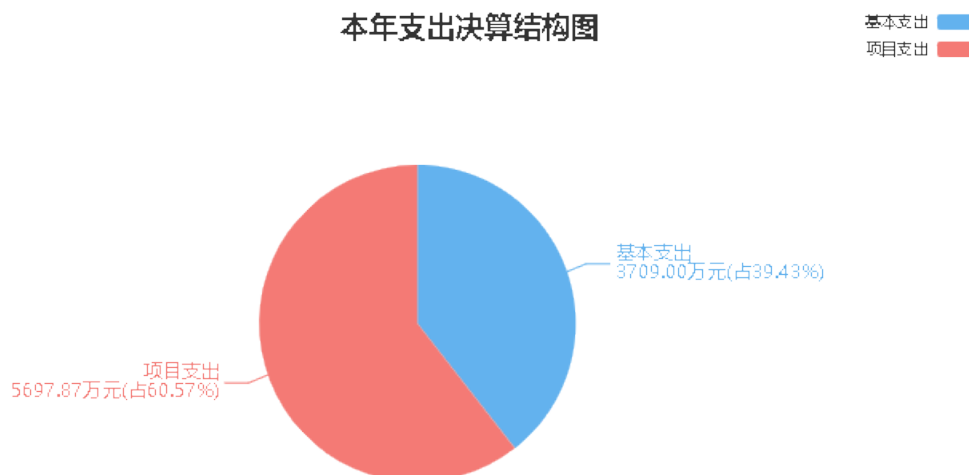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9,406.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09 万元，占 39.43%；项目支出 5,697.87 万元，占 60.5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70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970.73 万元，增长 35.45%。主要是因事业单位改革，莒南县园林环卫保障服务中心并入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经费增加；同时本年度增人增资，社保金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等人员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 5,697.8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5,649.62 万元，增长 11,709.06%。主要是因事业单位改革，莒南县园林环卫保障服务中心并入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项目经费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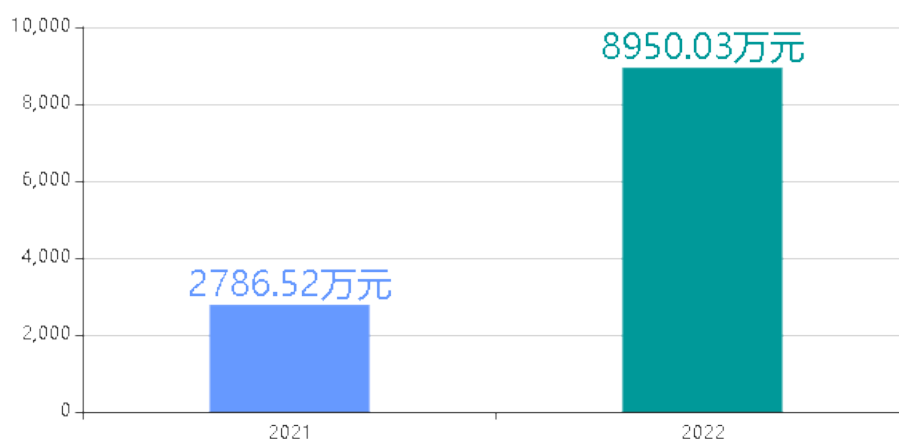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8,950.0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163.51 万元，增长 221.19%。主要是因事业单位改革，莒南县园林环卫保障服务中心并入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经费增加；同时本年度增人增资，社保金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等人员经费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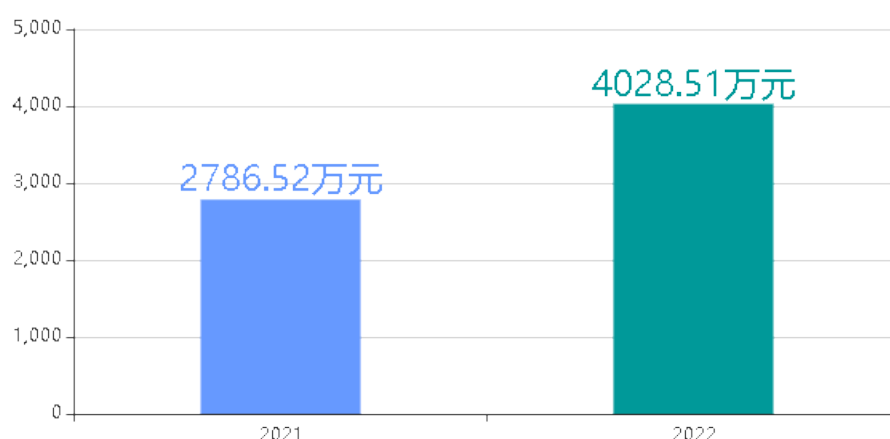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28.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2.83%。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41.99 万元，增长 44.57%。主要是因事业单位改革，莒南县园林环卫保障服务中心并入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经费增加；同时本年度增人增资，社保金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等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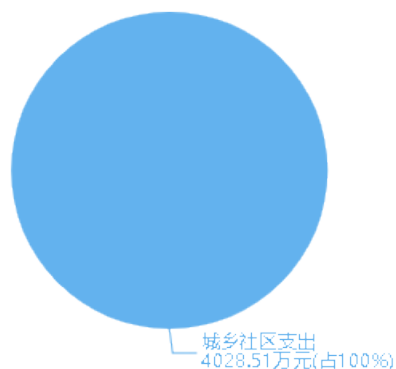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28.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类）支出 4,028.51 万元，占 100%。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082.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28.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紧

张，年末未及时完成支付。其中：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920.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人增资，社保金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等人员经费增加。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562.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7.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紧张，年末未及时完成支付。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1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紧张，年末未及时完成支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70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584.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24.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4,921.52 万元，本年支出 4,921.52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6,189.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21.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5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紧张，年末未及时完成支付。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7.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9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7.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4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2 年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4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车辆保险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5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45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督导、检查及其他县区人员来我县学习考察等，共计接待 4 批次、42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4.8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77.91 万元，下降 38.43%，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党中央过紧日子的决策部署，压减部分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

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0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0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防汛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组织对 2022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21 个，涉及预算资金 7,369.49 万元，占部门县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数字化城管、垃圾焚烧处理费、公厕运行费、环卫一体化运行、餐厨垃圾处理费、垃圾厂运行费、绿化养护经费、固化物填埋场建设及运行、协管人员经费、执法服装、城区雨污水管网排查、综合执法经费、泵站费用、防汛经费、垃圾分类宣传、公共自行车建设及运营、施划停车位泊位、代管资金、垃圾清运站劳务费、往来款园林、城区保洁清运

劳务费等等 2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7,369.49 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21 个项目中，7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5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9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是个别项目出现了资金执行率不高，部分未全部完成的情况，下一步加大对财政资金的申请力度。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2 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固化物填埋场建设及运行、防汛经费、执法服装、垃圾分类宣传、施划停车位泊位、绿化养护经费、餐厨垃圾处理费等 7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其中，固化物填埋场建设及运行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 2022 年度决算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1. 固化物填埋场建设及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78.1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85.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般。绩效目标偏离较大的原因：一是财政困难，资金支付不及时；二是资金紧张，计划新筹建的固化物填埋场未能办理完成开工手续。下一步加大对财政资金的申请力度。

2. 防汛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

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78.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般。绩效目标偏离较大的原因是财政困难，资金支付不及时。下一步加大对财政资金的申请力度。

3. 执法服装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78.6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般。绩效目标偏离较大的原因是财政困难，资金支付不及时。下一步加大对财政资金的申请力度。

4. 垃圾分类宣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78.3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般。绩效目标偏离较大的原因是财政困难，资金支付不及时，有些计划采购的设备未能完成采购手续的办理。下一步加大对财政资金的申请力度。

5. 施划停车位泊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71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般。绩效目标偏离较大的原因是财政困难，资金支付不及时。下一步加大对财政资金的申请力度。

6. 绿化养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2.5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207.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27%。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一般。绩效目标偏离较大的原因是财政困难，资金支付不及时。下一步加大对财政资金的申请力度。

7. 餐厨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4.6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般。绩效目标偏离较大的原因是财政困难，资金支付不及时。下一步加大对财政资金的申请力度。

2022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通过这次开展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对我局 2022 年度目标绩效设定情况，资金收入支出情况，以及绩效目标实施情况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8.6 分，等级为良。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县财政局对我部门固化物填埋场建设及运行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随 2022 年度决算向人大常委会报告。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82.5 分，等级为良。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县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无	无		
县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城区保洁清运劳务费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94.80	优
2	往来款园林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94.50	优
3	垃圾场运行费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94.20	优
4	垃圾清运站劳务费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94.00	优
5	公厕运行费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93.90	优
6	数字化城管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92.50	优
7	垃圾焚烧处理费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90.90	优
8	泵站费用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89.00	良

9	协管人员经费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87.60	良
10	综合执法经费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86.48	良
11	代管资金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84.40	良
12	绿化养护经费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82.50	良
13	执法服装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78.60	中
14	防汛经费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78.50	中
15	垃圾分类宣传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78.30	中
16	固化物填埋建设及运行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78.10	中
17	环卫一体化运行费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78.00	中
18	公共自行车建设及运行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77.53	中
19	餐厨垃圾处理费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76.60	中
20	城区雨污水管网排查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75.00	中
21	施划停车位泊位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71.00	中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固化物填埋场建设及运行			主管部门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85.98	10	30%	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85.9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优化环境质量,加强环境保护工作、改善城市环境势在必行。保障人民的身体健康,对于促进莒南县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进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生活垃圾填埋场正常运行，垃圾无害化处理工作正常开展，促进莒南县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面积	4 万 m²	4 万 m²	8	8	
		质量指标	建筑指标达标率	100%	100%	8	8	
			正在筹建中	1 座	0 座	7	0	资金不足，尚未建设。下一步争取资金，完成建设工作。
		时效指标	财政拨款及时率	100%	30%	7	2.1	资金支付不及时，以后加大资金支付申请力度。
			财政拨款及时率	100%	70%	6	4.2	资金不足，导致部分路段绿化养护手续不能及时办理，影响绿化工作开展。以后加大资金支付申请力度。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投入额	300 万元	300 万	10	10	财政资金投入额
			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100%	100%	10	10	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生态环境,优化人居环境	≥99%	≥95%	10	9.5	资金支付不及时,影响了填埋场的建设及垃圾处理工作。以后加大资金支付申请力度。
		生态效益指标	争创绿色生态的优美城市环境	≥98%	≥90%	10	9	资金支付不及时,影响了填埋场的建设及垃圾处理工作。以后加大资金支付申请力度。
			节能减排	≥98%	≥90%	10	9	资金支付不及时,影响了填埋场的建设及垃圾处理工作。以后加大资金支付申请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8%	≥95%	10	9.5	资金支付不及时,影响了填埋场的建设及垃圾处理工作。以后加大资金支付申请力度。
	总分		78.10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防汛经费			主管部门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96	10	20%	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9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人们提供安全的居住保障，减少汛情造成的损失及种种不便，同时又对水资源做到充分利用。			确保防汛安全，最大限度地减轻水灾害的影响和损失，保障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和社会的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雨水窗检查井清淤	≥98%	≥95%	5	4.75	财政紧张，防汛设备购买不及时，影响了工作正常开展。
			更换雨水窗井盖	≥98%	≥95%	5	4.75	财政紧张，防汛设备购买不及时，影响了工作正常开展。
		质量指标	维护合格率	100%	90%	5	4.5	财政紧张，防汛设备购买不及时，影响了工作正常开展。
			覆盖率	≥99%	≥95%	5	4.75	财政紧张，防汛设备购买不及时，影响了工作正常开展。
			维修损坏率	<3%	<3%	5	5	
		时效指标	按期完工情况	100%	90%	5	4.5	财政紧张，防汛设备购买不及时，影响工作正常开展。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投入额	10 万元	10 万元	10	10	
			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100%	20%	10	2	财政紧张，款项不能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推进情况	≥98%	≥90%	10	9	财政紧张，防汛设备购买不及时，影响了工作正常开展。下一步加大支付资金申请力度。
		社会效益指标	出行环境	≥99%	≥90%	10	9	财政紧张，防汛设备购买不及时，影响了工作正常开展。下一步加大支付资金申请力度。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节能	≥99%	≥90%	10	9	财政紧张，防汛设备购买不及时，影响了工作正常开展。下一步加大支付资金申请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90%	10	9	财政紧张，防汛设备购买不及时，影响了工作正常开展。下一步加大支付资金申请力度。
总分			78.50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执法服装			主管部门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完善执法流程，提高执法质量，确保执法工作正常运转。			通过配备执法服装，加强执法形象建设，提高执法严肃性和权威性，促进执法队伍的正规化、专业化、标准化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执法服装数量	280 套	280 套	8	8	
		质量指标	执法服装验收合格率	100%	95%	8	7.6	财政困难，资金不能及时拨付，部分服装未能及时配备。下一步加大资金支付申请力度。
		时效指标	购置服装完成及时率	100%	100%	7	7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0	7	0	财政困难，资金不能及时拨付。下一步加大资金支付申请力度。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投入额	50 万元	50 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执法人员工作效率	≥99%	90%	10	9	资金支付不及时,影响垃圾处理设备的运行。以后加大资金支付申请力度。
		社会效益指标	垃圾无害化处理情况	≥98%	90%	10	9	资金支付不及时,影响垃圾处理设备的运行。以后加大资金支付申请力度。
			持续推进绿色发展	≥98%	90%	10	9	资金支付不及时,影响垃圾处理设备的运行。以后加大资金支付申请力度。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执法人员满意度	≥99%	≥90%	10	9	财政困难,资金不能及时拨付,部分服装未能及时配备,影响执法工作正常开展。下一步加大资金支付申请力度。
总分			78.60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垃圾分类宣传			主管部门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全县生活垃圾分类处理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置工作，提升城市文明整体水平，完成项目建设并开展垃圾分类试点			对全县范围进行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宣传，保障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家喻户晓，维护环境美好，促生态文明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塑料垃圾桶	2150 个	1000 个	5	2.5	财政困难资金不足，无法足额办理政府采购，下一步加大资金申请力度。
			垃圾分类亭	12 个	12 个	5	5	
			智能垃圾回收箱	3 个	3 个	4	4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	≥98%	≥90%	4	3.6	财政困难资金不足，无法足额办理政府采购，垃圾分类设备不足
			维修维护质量达标率	100%	90%	4	3.6	财政困难资金不足，无法足额办理政府采购。下一步加大资金申请力度。
		时效指标	垃圾日产日清完成率	100%	90%	4	3.6	财政困难资金不足，，垃圾分类设备不足。下一步加大资金申请力度。
			财政拨款及时率	100%	0	4	0	财政困难资金不足，无法及时拨款。下一步加大资金申请力度。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投入额	10 万元	10 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垃圾处理成本	≥99%	≥90%	10	9	财政困难资金不足，无法足额办理政府采购，垃圾分类设备不足。下一步加大资金申请力度。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环境污染，优化人居环境	100%	90%	10	9	财政困难资金不足，无法足额办理政府采购，垃圾分类设备不足。下一步加大资金申请力度。
		生态效益指标	争创绿色生态城市	≥99%	≥90%	10	9	财政困难资金不足，无法足额办理政府采购，垃圾分类设备不足。下一步加大资金申请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9%	≥90%	10	9	财政困难资金不足，无法足额办理政府采购，垃圾分类设备不足，影响垃圾分类工作开展，降低了群众满意度。下一步加大资金申请力度。
总分			78.30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施划停车位泊位			主管部门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改善城区停车场少、停车泊位不足、停车秩序乱的现状，解决城区停车难的问题，在县城内施划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停车泊位。			为改善城区停车场少、停车泊位不足、停车秩序乱的现状，解决城区停车难的问题，在县城内施划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停车泊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施划停车位泊位长度	2.5 万米	2.5 万米	8	8	
		质量指标	覆盖范围	≥98%	≥98%	8	8	
		时效指标	财政拨款及时率	100%	0	7	0	财政困难，未能支付划线费用，下一步加大支付资金申请力度。
			按期完工情况	100%	100%	7	7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投入额	10 万元	10 万元	10	10	
			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100%	0%	10	0	财政困难，未能支付划线费用，下一步加大支付资金申请力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城区停车困难问题	≥98%	≥95%	15	14.25	资金不足，尚有部分区域无法完成划线工作，总体来说停车位依旧不足。下一步加大支付资金申请力度。
		生态效益指标	争创绿色生态优美城市	≥99%	≥95%	15	14.25	资金不足，尚有部分区域无法完成划线工作，总体来说停车位依旧不足。下一步加大支付资金申请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8%	≥95%	10	9.5	资金不足，尚有部分区域无法完成划线工作，总体来说停车位依旧不足。下一步加大支付资金申请力度。
总分			71.00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垃圾场运行费			主管部门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15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城区垃圾日产日清，积极维护生态环境，优化人居环境维护垃圾处理场正常运行，确保垃圾被送至莒南县天楹垃圾焚烧发电厂完成焚烧，确保城区垃圾日产日清，保证每条街道干净整洁，促进莒南县的生态文明建设。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确保垃圾被送至莒南县天楹垃圾焚烧发电厂完成焚烧，保证每条街道干净整洁，促进莒南县的生态文明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日处理量	420 吨	420 吨	6	6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99%	90%	6	5.4	资金支付不及时，部分设备不能及时购买，影响工作处理的及时率。以后加大资金支付申请力度。
			维修维护质量达标率	≥98%	90%	6	5.4	资金支付不及时，部分设备不能及时购买，影响工作处理的及时率。
		时效指标	垃圾日产日清完成率	100%	90%	6	5.4	资金支付不及时，部分设备不能及时购买，影响工作处理的及时率。
			财政拨款及时率	100%	100%	6	6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投入额	150 万元	150 万	10	10	
			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了人居环境	≥98%	90%	10	9	资金支付不及时，部分设备不能及时购买，影响工作处理的及时率。以后加大资金支付申请力度。
		生态效益指标	争创绿色生态的优美城市环境	≥99%	90%	10	9	资金支付不及时，部分设备不能及时购买，影响工作处理的及时率。以后加大资金支付申请力度。
			节能减排	≥98%	90%	10	9	资金支付不及时，部分设备不能及时购买，影响工作处理的及时率。以后加大资金支付申请力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8%	90%	10	9	资金支付不及时，部分设备不能及时购买,降低了市民的满意度。以后加大资金支付申请力度。
总分			94.20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餐厨垃圾处理费			主管部门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	10	10%	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莒南县主城区，大、中型饭店餐厨垃圾进行收集运输处理，确保日产日清。			对莒南县主城区，大、中型饭店餐厨垃圾进行收集运输处理，改善城乡环境面貌，提高群众满意度，通过项目实施打造整洁卫生、和谐宜居的卫生城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10 家饭店日产餐厨垃圾 15 吨	3448 吨	3500 吨	6	6	
		质量指标	餐厨垃圾清运达标率	100%	100%	6	6	
			日产日清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财政拨款及时率	100%	10%	6	0.6	资金紧张，预算执行不足。下一步加大资金支付力度。
			任务完成率	100%	100%	6	6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投入额	100 万元	100 万元	10	10	资金紧张，预算执行不足。下一步加大资金支付力度。
			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100%	10%	10	1	资金紧张，预算执行不足。下一步加大资金支付力度。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垃圾清运及时性	100%	100%	10	10	
			维护生态环境， 打造卫生城市	≥98%	≥98%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争创绿色生态的 优美城市环境	≥98%	≥98%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76.60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 05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作为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行政单位。

经组织人事部门批准，我单位内设职能科室有：办公室（挂宣传科、党建工作科牌子）、人事教育科、财务装备科、政策法规科、督导考核科、市政管理科（挂城市防汛办公室牌子）、执法协调科（挂户外广告管理科牌子）、环卫园林管理科 8 个职能科室，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下属 2 个事业单位，包括：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莒南县园林环卫保障服务中心。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行政编制 16 名，事业编制 352 名。2022 年初单位实有在编人数 298 人，退休人员 34 人；2022 年末实有在编人数 308 人，退休人员 36 人。

（二）部门职能情况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关于市政公用设施运行、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数字化城市管理以及有关城市地下空间管理、公共空间秩序管理,开展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等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草；拟订全县综合行政执法、城市管理工作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全县城市市政设施管理工作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市政设施管理维护指导工作。负责城区道路、桥梁等市政设施的养护、维修和管理工作；参与城市基础

设施和城区市场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方案评审和工程竣工验收;牵头负责全县城市防汛工作。

3. 承担全县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拟订全县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会同相关部门开展城区环境卫生设施的竣工验收备案工作;负责对全县从事环境卫生经营性服务行业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环境卫生管理的指导和监督考核工作;负责全县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的处置管理的指导工作。负责全县大型垃圾处置设施建设的指导工作。负责开展全县环卫科研开发、业务培训交流工作。负责全县环卫企业的资质管理。

4. 指导全县城市园林绿化工作;负责拟订园林绿化工作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及城市园林绿化专业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城市绿化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拟订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标准、建设指标体系并监督实施;负责占用城市园林、绿地和城市建设项目中园林绿地率的审核认定工作;参与制定城市生态发展、环境治理规划;指导全县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和城市园林植物保护工作。

5. 承担全县数字化城市(智慧城市)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数字化城市管理(智慧城市管理)平台的建设和运行管理工作;负责拟订全县数字化城市管理(智慧城市管理)的规章制度、技术标准、运行规范和监督评价办法;负责对相关部门、各镇街区数字化城市管理(智慧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监督和考核工作。

6. 负责城市规划区内户外广告专项规划的编制和实施；拟订户外广告等领域的政策措施、技术标准；负责城市规划区内大型经营性户外广告的批后管理、招标、拍卖等工作；指导全县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工作。

7. 负责有关城市公共空间秩序管理和有关城市地下空间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城市规划区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的管理工作。

8. 编制中心城区停车场专项规划。负责社会公共停车设施和利用政府资源设置的公共停车设施的服务管理等工作。负责全县公共停车设施的信息采集、停车设施管理平台及停车诱导系统的运行、管理及维护工作。

9. 在辖区内集中行使省政府批准的下列行政处罚权和与之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强制措施权和执法监督检查权。

①城市管理方面(含市政管理、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②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含房地产管理)和人民防空管理方面(涉密事项除外)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③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社会生活噪音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秸秆落叶等烟尘和恶臭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方面的行政处罚权；

④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市过路、公园、广场等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法回收贩卖药品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等方面的行政处罚权；

⑤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等方面的行政处罚权

⑥水利管理(含水土保持)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含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

⑦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⑧发展改革和粮食流通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⑨防震减灾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⑩文化和旅游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商务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10. 负责组织开展全县性重大综合行政执法活动和专项活动;负责对镇街、园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指导;负责系统内行政执法队伍的管理、教育培训、考核和规范化建设工作;负责跨区域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的协调、查处;负责综合行政执法与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负责与公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的司法衔接工作。

11. 指导各镇街、园区城市管理相关工作。负责对各镇街、园区和相关责任部门城市管理职责落实情况的监督。综合协调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和矛盾。

12. 是依法依规履行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13. 是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预算总额 9128.5758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99.815849 万元，项目支出 5728.76 万元。战略目标为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为人民管理城市的工作理念，突出抓好市容市貌整治、环卫保洁、园林绿化、市政管理、综合执法五项重点工作，打造整洁有序的市容环境新秩序，力争城市管理水平位居全市第一方阵，为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现代化莒南贡献力量。

部门职责：

城区绿化：古树名木保护、绿化清理及绿化养护。职责目标为 1. 负责拟订园林绿化工作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及城市园林绿化专业规划并组织实施；2. 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城市绿线管理工作；3. 负责组织拟订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标准、建设指标体系并监督实施；负责占用城市园林、绿地和城市建设项目中园林绿地率的审核认定工作；4. 参与制定城市生态发展、环境治理规划；指导全县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和城市园林植物保护工作。

市政管理：道路设施、排水设施及公共自行车。职责目标为 1. 拟订全县城市市政设施管理工作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市政设施管理维护指导工作。2. 负责城区道路、桥梁等市政设施的养护、维修和管理；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和城区市场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方案评审和工程竣工验收；3. 牵头负责全县城市防汛工作。

数字化城管：职责目标为 1. 承担全县数字化城市(智慧城市)监督管理工作。2. 负责全县数字化城市管理(智慧城市管理)平台的建设和运行管理工作；3. 负责拟订全县数字化城市管理(智慧城市管理)的规章制度、技术标准、运行规范和监督评价办法；4. 负责对相关部门、各镇街园区数字化城市管理(智慧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监督和考核工作。

环卫一体化：垃圾处理及城市市容。职责目标为 1. 承担全县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监督管理工作；2. 负责拟订全县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3. 会同相关部门开展城区环境卫生设施的竣工验收备案工作；4. 负责对全县从事环境卫生经营性服务行业的监督管理；5. 负责全县环境卫生管理的指导和监督考核工作，负责全县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的处置管理的指导工作。6. 负责全县大型垃圾处置设施建设的指导工作。7. 负责开展全县环卫科研开发、业务培训交流工作。负责全县环卫企业的资质管理。

综合执法：违法建筑处罚及执法建设。1. 城市管理方面(含市政管理、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2.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含房地产管理)和人民防空管理方面(涉密事项除外)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3. 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社会生活噪音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秸秆落叶等烟尘和恶臭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方面的行政处罚权；4. 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法

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市道路、公园、广场等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法回收贩卖药品、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等方面的行政处罚权;5. 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等方面的行政处罚权;6. 水利管理(含水土保持)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含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种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7. 文化和旅游管理方面、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方面、发展改革和粮食流通方面、防震减灾管理方面、商务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二、评价基本情况

通过开展绩效自评,进一步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了解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为切实加强对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的指导,确保高标准、高要求、高质量地完成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以局长任组长的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各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科股室队中心负责同志为成员,负责具体的绩效自评工作。具体分工如下:财务科负责部门整体绩效战略目标体系的自评工作,各业务科室结合工作实际,负责各职责目标体系的自评工作。各个负责自评的人员,认真采集、整理各类资料、数据,进行认真、细致、客观的自评,按部门整体绩效的目标体系,整理材料,做好自评。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通过这次开展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对我局 2022 年度目标绩效设定情况，资金收入支出情况，以及绩效目标实施情况都有了一个全面的了解。全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88.6 分，基本达到预期目标，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申请困难，导致部分年初制定的绿化养护、道路修补、环卫设施购置等未能按时完成，造成了绩效指标未能全部完成。我局将在以后的工作中做到预算、决算管理更加制度化，更加严格控制各项经费的开支，提高经费的使用效率。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城市绿化：部门职责为古树名木保护、绿化清理、绿化养护。职责目标为：1. 负责拟订园林绿化工作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及城市园林绿化专业规划并组织实施；2. 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城市绿线管理工作；3. 负责组织拟订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标准、建设指标体系并监督实施；负责占用城市园林、绿地和城市建设项目中园林绿地率的审核认定工作；4. 参与制定城市生态发展、环境治理规划；指导全县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和城市园林植物保护工作。绩效指标分为：古树名木非正常死亡率、枯死树木清理率、绿化养护率、建成区绿化覆盖率、城区增绿补植率、绿化苗木成活率。

（二）市政管理：部门职责为道路设施、排水设施、公共自行车。职责目标为 1. 拟订全县城市市政设施管理工作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市政设施管理维护指导工作；

2. 负责城区道路、桥梁等市政设施的养护、维修和管理工作；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和城区市场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方案评审和工程竣工验收；3. 牵头负责全县城市防汛工作。绩效指标为城区道路修补率、人行道改造工程、排水设施正常运转率、共享单车违规停放、公共自行车站点完好率。

（三）数字化城管：部门职责为建设智慧城市。职责目标 1. 承担全县数字化城市(智慧城市)监督管理工作；2. 负责全县数字化城市管理(智慧城市管理)平台的建设和运行管理工作；3. 负责拟订全县数字化城市管理(智慧城市管理)的规章制度、技术标准、运行规范和监督评价办法；4. 负责对相关部门、各镇街园区数字化城市管理(智慧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监督和考核工作。绩效指标为城市管理不合规现象处置率、数字化城管数据采集准确率、城市问题派遣准确率、按时整改率。

（四）环卫一体化：部门职责为垃圾处理和城市市容。职责目标为 1. 承担全县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监督管理工作；2. 负责拟订全县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3. 会同相关部门开展城区环境卫生设施的竣工验收备案工作；4. 负责对全县从事环境卫生经营性服务行业的监督管理；5. 负责全县环境卫生管理的指导和监督考核工作，负责全县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的处置管理的指导工作；6. 负责全县大型垃圾处置设施建设的指导工作；7. 负责开展全县环卫科研开发、业务培训交流工作。负责全县环卫企业的资质管理。绩效指标为垃圾清运率、垃圾无害化处理覆盖率、垃圾收集率、垃圾设施配备覆盖率、

餐厨废弃物收集率、垃圾填埋场运行合规率、垃圾处理设施质量达标率、保洁人员覆盖率、焚烧垃圾现象、道路以克论净深度保洁覆盖率、“五无五净”覆盖率。

（五）综合执法：部门职责为违法建筑处罚和执法建设。职责目标为在辖区内集中行使省政府批准的下列行政处罚权和与之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强制措施权和执法监督检查权。1. 城市管理方面(含市政管理、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2.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含房地产管理)和人民防空管理方面(涉密事项除外)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3. 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社会生活噪音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秸秆落叶等烟尘和恶臭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方面的行政处罚权；4. 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市道路、公园、广场等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法回收贩卖药品、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等方面的行政处罚权；5. 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等方面的行政处罚权；6. 水利管理(含水土保持)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含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种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7. 文化和旅游管理方面、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方面、发展改革和粮食流通方面、防震减灾管理方面、商务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绩效指标为违法案件处置率、违法案件结案率、处罚合法合规率、执法巡查力

度。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1. 不断完善预算管理制度，根据新形势和新要求，结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单位实际，制定完善本单位的各模块工作管理制度及预算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

2. 强化各模块工作管理制度，将绩效管理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等环节。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2. 对绩效目标的制定量化程度不够。在具体操作中，存在矮化整体绩效目标、目标量化不够、目标体系逻辑性不足等问题。

八、意见建议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尽量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 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固化物填埋场建设及运行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简版）

委托单位：莒南县财政局

主管单位：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评价机构：山东德睿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固化物填埋场建设及运行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简版）

为进一步加强莒南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莒南县财政局委托，山东德睿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组成评价小组，对莒南县固化物填埋场建设及运行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莒南县环境卫生管理处，位于莒南县洪石路7号，所属街道为莒南县十字路街道，主管单位为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管理机关为莒南县事业单位监督管理局，经费来源为差额拨款的方式，主要负责全城的垃圾清理清运和全城道路保洁任务。伴随全县经济的高速发展，大量人口进入县城居住，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的产量也不断增加，解决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固化物的填埋成为县重要问题。莒南县固化物填埋场建设项目能有效解决当前莒南县飞灰固化物的无害化处理难题，对于维护莒南县环境卫生面貌，防治环境污染有着重大的意义，是莒南县公益性的重点民生工程。此外，该项工程建设与莒南县的发挥相协调，既能保护环境，又能最大程度地发挥工程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是实现青山绿水的重要举措，对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是非常有意义的。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莒南县政府提供 2380.88 万元（不包括土地征收需缴纳的划拨土地收入和耕地开垦费 1085.6899 万元）专项经费用于固化物填埋场的建设及运行。其中一期建设工程总投资 1118.51 万元，资金来源全部由县财政拨付。资金主要用途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的飞灰处置配套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填埋库区、库区底部防渗层、垃圾掩挡围堤、渗滤液导出及排除系统、渗滤液调节池、渗滤液池导排系统、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总用地规模为 40000 m²。填埋区总有效库容 212430m³，使用年限 21 年，其中北侧填埋 1 区有效库容 86710 m³，南侧填埋 2 区有效库容 125720 m³。本着分期建设、分区填埋的原则，莒南县环境卫生管理处于 2022 年初申请 2022 年度项目经费预算 300 万元。县财政局批准预算为 3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政已全额拨入 300 万元经费。截至调研期间，基础完成工程量约 561.33 万元，按照合同约定并经财政局评审中心审定需支付施工企业完工程量的 40%，合计 224.53 万元。2022 年预算 300 万元，目前已支付 85.9755 万元。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莒南县环境卫生管理处于 2022 年 1 月申请预算 300 万元，县财政局 2022 年度全额拨入经费，资金到位率为 100%，实际支出 85.975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28.66%，结余资金 214.0245 万元。从支出类别看，资金主要用于本年度的建设



工程款 83.3 万元，占总支出 96.89%；用于工程监理费 1.84 万元，占总支出 2.11%；用于树木补偿款 0.8355 万元，占总支出 1%。整体项目固化物填埋厂于 2021 年 10 月份开工建设，完成前期基础工程后停工。于 2023 年 5 月复工，截止调研期间，由于双方就补充协议内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再次停工，正在就复工进行多次协商沟通。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长期绩效目标主要是规划用地面积 40000 m²，总建筑面积 300.2 m²（填埋区属构筑物，不计入总建筑面积），主要建设填埋区、生产管理用房、门卫及计量间。其中，生产管理用房建筑面积 257.5 m²；门卫及计量间建筑面积 42.7 m²；填埋区：根据飞灰稳定化物的年填埋量为 9927m³/a，北侧飞灰填埋区有效库容 86710 m³，南侧飞灰填埋区有效库容 125720 m³，填埋区总有效库容 212430m³，使用年限 21 年。项目完成后可进一步优化莒南县的环境质量，对加强环境保护工作、保障人民的身体健康、促进莒南县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进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年度绩效目标

垃圾焚烧后会产生大量飞灰，飞灰中含有大量的有毒有害物质，对环境和居民的生活会带来严重影响，所以要对飞



灰进行安全处置。尽快完成北侧填埋 1 区的建设等一期部分工程，对垃圾焚烧的飞灰危险废物做一个综合管理。

根据绩效目标，莒南县环境卫生管理处制定了下表所示的年度绩效目标表：

表 1：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固化物填埋场建设及运行项目		
项目类型	专项资金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莒南县环境卫生管理处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 1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	
项目概况及年度资金总额测算说明	本项目是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的飞灰处置配套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填埋库区、库区底部防渗层、垃圾掩挡围堤、渗滤液导出及排除系统、渗滤液调节池、渗滤液池导排系统、公用工程及辅助设施。项目位于莒南县十字路街道王庄子村东南现有生活垃圾处理场西侧，总用地规模为 40000 m²。填埋区总有效库容 212430m³，使用年限 21 年，其中北侧填埋 1 区有效库容 86710 m³，南侧填埋 2 区有效库容 125720 m³，本着分期建设、分区填埋的原则，该建设项目共分两期建设，其中本次计划建设的一期工程包括北侧填埋 1 区、调节池、办公区、场区道路，预计工期 4 个月。南侧填埋 2 区作为二期建设工程择时建设。 年度资金测算说明：基础完成工程量约 561.33 万元，按照合同约定并经财政局评审中心审定需支付施工企业完工程量的 40%，合计 224.53 万元。2022 年预算 300 万元，目前已支付 85.9755 万元。		
总体目标	中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本项目长期绩效目标主要是规划用地面积 40000 m²，总建筑面积 300.2 m²（填埋区属构筑物，不计入总建筑面积），主要建设填埋区、生产管理用房、门卫及计量间。其中，生产管理用房建筑面积 257.5 m²；门卫及计量间建筑面积 42.7 m²；填埋区：根据飞灰稳定化物的年填埋量为 9927m³/a，北侧飞灰填埋区有效库容 86710 m³，南侧飞灰填埋区有效库容 125720 m³，	垃圾焚烧后会产生大量飞灰，飞灰中含有大量的有毒有害物质，对环境和居民的生活会带来严重影响，所以要对飞灰进行安全处置。尽快完成北侧填埋 1 区的建设等一期部分工程，对垃圾焚烧的飞灰危险废物做一个综合管理。	



	填埋区总有效库容 212430m ³ , 使用年限 21 年。项目完成后可进一步优化莒南县的环境质量, 对加强环境保护工作、保障人民的身体健康、促进莒南县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进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区	1 座	
			厂区院墙	4 面	
			改道水渠	1 圈	
			周边监测井	2 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成本超标率	5%	
			成本节约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规范有害气体的处置	保障	
			提高莒南县的配套设施水平	提升	
			解决环境污染问题	有效	
			提高公众环保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修复	有效	
		可持续效益	技术可持续性	持久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	
其他问题 说明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次对固化物填埋场建设及运行项目进行评价的目的是：全面了解该项目专项资金的具体使用、执行情况以及综合效果，帮助项目单位分析存在的问题，及时总结经验，改



进项目管理措施，提高项目单位绩效管理水平，保证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检查财政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项目是否可持续运行等。

2. 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由山东德睿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进行现场实地查看走访以及数据比对分析基础上完成。绩效评价的对象固化物填埋场建设及运行项目资金 2022 年度的使用绩效，该项目经费预算为 3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全额拨入经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项目支出经费 85.9755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受莒南县财政局委托，进行第三方绩效评价，评价过程遵循以下原则：科学规范原则、绩效相关原则、政策相符原则、经济合理原则、依据充分原则、独立评价原则、回避原则、反馈原则、保密原则等。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20〕10号）《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等文件有关规定，结合部门绩效目标和自评表等实际情况进行指标的细化量



化和分值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成本、效益、满意度 6 个一级指标、若干个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满分为 100 分。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属于项目完成结果评价，主要通过案卷资料审阅、现场调研、实地评价、数据对比分析等方法，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实现的社会效益及其他效益情况等方面进行现场评价，从而对该专项资金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及效果进行量化打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执行单位提供评价所需材料的基础上，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现场和非现场综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组织实施过程共分为四个阶段，包括评价准备、组织实施、评价分析、报告撰写。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固化物填埋场建设及运行项目得分 82.5 分。评价等级为良。

绩效评价综合得分情况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成本	效益	满意度	合计
分值	20	20	25	10	20	5	100
得分	15.5	16	17	10	20	4	82.5



得分率	77.5%	80%	68%	100%	100%	80%	82.5%
-----	-------	-----	-----	------	------	-----	-------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申请工作流于形式，资金支付及时性需提升

本项目为跨年度项目，莒南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对于莒南县环境卫生管理处飞灰固化物填埋场建设项目的批复文件为 2019 年 10 月 25 日印发，在可行性研究报告中详细地标注了项目投资的估算表，分为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备费，总计投资 2380.88 万元。但是对照战略合作协议及具体建设方案中投入建设期的阶段性目标构建并未完善，对于前期完成的基础工程量也未进行及时的支付。飞灰固化物填埋厂于 2021 年 10 月份开工建设，完成前期基础工程后停工。于 2023 年 5 月复工，截止调研期间，由于双方就补充协议内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再次停工。2022 年度资金预算 300 万，跨年度资金仅支付 85.9755 万元，支付率仅为 28.66%，支付资金时效滞后，影响了项目实施、效益的发挥。

（二）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部分产出指标缺乏合理性有待优化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具体。本项目中实施单位虽然填报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但存在绩效目标填报不规范，预算投资额论证不充分的问题。例如未对中长期绩效目标与年度目标进行区分设置，未对年度预算 300 万元进行细化分解测算。二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实施单位未规范且详细地对



申请的年度资产总额测算进行细化分解，各项费用支出类别在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时并进行分类清晰的测算。说明绩效管理理念还未深入，预算绩效管理主体意识不强，该项目单位未将预算绩效管理作为加强预算管理，提升资金使用绩效的有效管理模式，绩效管理工作存在被动应付，被推着走的情况。

（三）监督有效性不足，可持续发展长效机制有待健全

固化物填埋场建设及运行管理是一个长期工程，是一项跨年度的项目，项目完工后的有效监管落实略显不足，对交付的前期基础工程还未进行竣工验收和监管。目前尚未针对莒南县固化物填埋场建设及运行的政策任务制定资金管理细则，包括组织管理、资金使用以及梳理其他渠道经费争取情况等，对未来财政资金投入方式、持续发展的资金保障水平进行预测，资金管理实施缺乏长效保障机制。

六、意见建议

（一）加强项目内控管理，提升资金支付时效性

针对项目前期工作周期长、重新开工难度大的情况，应加强沟通协调，建立相应的工作协调机制，统筹推进地区固化物填埋场的建设及运行的申报工作进度。同时落实项目主体责任，强化对专项资金的及时到位，促进项目的顺利实施建设。为保障项目工程按期开工，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及施工单位根据项目建设周期及现场实际情况，制定出总体进度计划。在



此基础上，编制相应的细部进度计划，将各个细部进度计划按照需要的管理时间进行汇总，形成季度、月、周的进度计划。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对施工队伍实际进度进行跟踪监督，确保项目进度控制有效。另外，加强执行中的过程管理和监督机制，保障工程进度，提高项目管理水平，按照相关约定和规定及时拨付资金，对于无法按进度实施工作或无法按时完成工作的相关责任人，应落实项目绩效考核制度，坚持将绩效考核结果与奖励挂钩。确保后续运营维护工作有序开展，项目效益可持续产生。

（二）增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明确责权，建立健全管理机制

要充分认识到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必要性，科学设置绩效目标，积极开展绩效管理学习和培训，强化绩效管理激励约束机制，对未按规定设定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审核不通过的，财政不予安排预算资金。

建议综合行政执法局等有关部门，进一步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及部门职责，主动认领环境卫生管理处在项目管理体制、基础建设、项目申请、资金申请、资产管理等方面的归口职责，建立健全对环境卫生管理处的管理和扶持机制，推动落实各项扶持政策，调动环境卫生管理处的办事积极性。同时明确监管职责，在其办业务的各环节尤其是专项资金管理、办事规范性约束上不能越位但更不能缺位，在保障其合法办



事自主权的基础上，大力推进管办评分离，建立项目第三方质量认证和评估制度，积极引导环境卫生管理处服务社会需求，促进经济发展。

（三）强化固化物填埋场管理体系，健全长效管护机制

为了保质保量尽快完成项目建设，协调好建设过程中的各方面关系，解决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对项目建设的整个过程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在项目建设前提成立建设领导小组，全面负责项目建设的管理工作。除前述项目进度管理外，还应对项目质量管理和资金管理做好计划。项目的质量控制贯穿于项目从项目需求调研、项目设计、项目施工、项目验收等各个环节，严格执行相关环节的支付要求。建设单位成为专项小组，随时监督检验项目实施，为保证项目实施进度的前提下各施工节点在经建设单位同意后，方可进入下一阶段施工。同时，根据项目的进度情况做好资金拨付的计划工作。对标省内外同类新型政府投入机制及产出效益情况，以分析当期绩效实现情况为基础，突出优势，找寻差距，分析固化物填埋场未来长效发展机制。在政府治理有害气体的同时，建议引入市场机制，发挥市场活力，推动固化物处理市场化运作，逐步由管理者的角色转变为监督评估的角色。另外，积极推进成本管控措施，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应采取有效措施，认真贯彻执行各项制度，构建定期检查机制，建立业务开展和资金使用的定期报告制度强化与财政资金的核



对工作。

莒南县公共自行车建设及运营项目 成本效益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莒南县公共自行车建设及运营项目

项目单位：杭州金通行科技有限公司莒南分公司

主管部门：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机构：大华圭臬（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实施时间：2023 年 9 月

报告签字页

项目 名称	莒南县公共自行车建设及运营项目
委托单位	莒南县财政局
被评价单位	杭州金通行科技有限公司莒南分公司
撰写人	
项目负责人	
主评人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2
（一）项目概况	2
（二）项目资金	4
（三）项目运行模式	4
（四）有关项目的其他情况	5
二、分析内容	6
（一）项目效益分析	6
（二）项目成本分析	6
（三）绩效目标编制	8
（四）支出标准制定	9
三、问题及建议	15
（一）存在问题	41
1. 大部分员工未在本地缴纳社保及公积金	15
2. 岗位未按照金通科技岗位配置标准设置，人员冗余	15
3. 存在自行车随意摆放、站点被占用等情形，运营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16
4. 站点自行车破损程度较高，维修维护成本逐年增加，租车量逐年下降	16
5. 管理中资产与移交资产数量不一致，国有资产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17
（二）改进措施	17
1. 调整员工劳动关系，降低用工风险	17
2. 按照配置标准合理设岗，充分发挥岗位职能	17
3. 加强考核力度，优化考核结果与运营费用挂钩机制	17
4. 建立资产台账，明晰产权关系，切实提高资产管理水平	18
5. 合理评估项目运作模式，最大化发挥公共资源价值	18
四、附件	19
1. 项目支出成本效益分析表	22



莒南县公共自行车建设及运营项目 成本效益分析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该项目采用建设—运营—移交（BOT）模式，由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后改名：杭州金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莒南成立分公司负责运营。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金通科技集团”）先后成立了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莒南分公司、杭州金通行科技有限公司莒南分公司¹（以下简称“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负责该项目建设及运营工作。

该项目于2014年底开工建设，于2015年3月试运行，于2015年6月1日正式验收并投入使用。第一期²运营服务期限为5年，自2015年6月1日至2020年5月31日。第一期共设立83个站点、1,500辆公共自行车、2,000个锁止器，配套建设了车棚、站点监控、WIFI热点等。

2020年7月13日，在第一个运营期结束后，莒南县城管理局（即：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起草了《莒南公共自行车项目

¹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莒南分公司于2015年10月8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于2019年6月28日完成税务注销手续，于2022年8月5日完成工商注销手续。杭州金通行科技有限公司莒南分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办妥工商登记手续，为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金通行科技有限公司分公司。

²莒南县公共自行车现已进入第二个运营期，第二个运营期为2020年6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为与第二个运营期相区分，本运营期称为第一个运营期。



后续发展建议方案》，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征求意见事项：一是在保证运营情况不变的前提下签订续约合同；二是对设备更新改造，更新1,300辆自行车，开通固定桩位手机扫码租车功能；三是是否考虑新增站点，新增站点采用电子围栏无桩站点。

2020年9月3日，杭州金通科技集团向莒南县城市管理局移交了第一期运营资产，移交资产包含公共自行车1,500辆、站点控制器83个、网络高清摄像机、监控立杆及补光灯87套、车棚103个、电脑4台、站点83处、应急抢修车1辆、调度车3辆、硬盘录像机5台等。

2021年1月11日，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与杭州金通科技集团续签了运营服务协议，合同规定：第二个运营服务期限为5年，自2020年6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合同总价为863.80万元，包含更新200辆自行车费用16.00万元，每年运营费用为172.76万元。公共自行车数量由1,500辆增加至1,700辆。

本次成本效益分析期间为2020年6月1日至2023年5月31日，共3个运营年度。

（二）项目资金

该项目资金全部来源于财政资金。根据莒南县城市管理局与杭州金通科技集团签订的第二期运营服务协议，每年运营服务费用为172.76万元。杭州金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2023年5月31日共收到财政资金368.008万元，包含收到第一个运营期运营服务费45.00万元，第二个运营期收到财政拨款323.008万元。



（三）项目运行模式

该项目采用 BOT 模式，由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莒南成立分公司（即：杭州金通行科技有限公司莒南分公司）负责运营。莒南县城城市管理局负责资金申请并根据考核结果支付运营服务费，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负责公共自行车软件系统、设施设备的维护和管理，站点现场管理，临时借车卡申请资料登记、存档和临时借车卡的发放，保障保修及维修处理，设备的更新和保养，缴纳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一线运营人员的日常管理、宣传，安全施工管理及公共自行车安全运营管理等事项，并承担各项运营管理支出，包括：人员工资、节假日加班费、办公场地租金、办公费用、社保福利劳保费、机械年审、燃油费、自行车及管理设备维护费、自行车保险费、骑行者责任险、第三者责任险、税金、电费、光纤租用费及公共自行车服务站点的水费等。项目运行期满，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将项目资产移交莒南县城城市管理局，并确保正常运营。

1.项目资金管理模式

莒南县城城市管理局、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莒南县支行（以下简称“农行莒南县支行”）签订了《莒南县公共自行车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协议》（以下简称“三方协议”）。三方协议约定：由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在莒南县城城市管理局指定的农行莒南县支行开立专项资金存款专用账户，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代为收取的租车卡卡费、保证金、充值费、租车



收益金存入此专用账户。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如需从专用账户支取费用，须持莒南县城市管理局审核批准并加盖莒南县城市管理局公章的支取通知书，农行莒南县支行取得莒南县城市管理局确认后予以支付。另外，农行莒南县支行不得擅自批准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使用专用账户内的款项或挪动他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监管账户余额为 150.5953 万元，持卡用户 10,712 人，其中押金 92.30712 万元，充值金 38.9352 万元，工本费 19.353 万元。

2.收费标准

莒南县年满 16 周岁不满 65 周岁的居民可申请租车卡。莒南县本地居民申请租车卡须缴纳 90 元保证金、10 元工本费和 30 元充值金，共计 130 元。保证金退卡时悉数返还，工本费一次性收取不予退还，充值金用于超时扣收骑行费用，退卡时根据卡内余额予以退还。

为进一步简化租车流程，降低市民租车成本，2021 年 3 月，莒南公共自行车推出“免押金”骑行服务，居民可通过“叮嗒出行”APP 进行实名认证，即可实现免押金骑车，免费骑行时长由 1 小时变更为 2 小时，并修改了收费标准。

3.站点配置情况

莒南县现共有 83 个站点，每处站点配套建设了站点控制器、网络高清摄像机、监控立杆及补光灯、公共自行车租赁设备、WiFi 热点等，大部分站点还配套建设了车棚。



（四）有关项目的其他情况

在运营服务器内，每个站点广告位 1/3 面积须用于政府发布公益广告，发布商业广告产生的广告收入归运营公司所有。

同时运营协议约定，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必须配备 2 人以上固定人员专门负责莒南县公共自行车项目管理，其余招聘 20 人本地劳动者（共 22 人）。

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莒南县公共自行车现有手机注册用户 12,230 人、开通用户 4,843 人，持卡用户 10,712 人。

二、分析内容

（一）项目效益分析

1.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向莒南县居民提供 1-3 公里出行解决方案，解决莒南县“最后一公里”交通出行问题，有效缓解城市汽车保有量高速增长带来的交通拥堵、空气污染等问题，积极倡导绿色低碳出行理念，响应可持续发展的城市建设理念。同时带动当地居民就业，为本地经济发展增添活力。

2.项目效益分析

经济效益。评价工作组通过设置“当您骑行将要超时，您会选择付费继续骑行吗”“您每次骑行时间为？”两个问题来反映该项目对居民出行成本的节约作用。在参与调查的 287 名用户中，76.70%的用户选择更换自行车重新计时，仅有 23.30%的用户选择付费骑行；而 99.70%的用户骑行时间不会超过 2 小时，仅有 0.30%



的用户骑行时间会超过 2 小时，其中仅有 23.30%的用户会选择付费继续骑行。综上所述，仅有 0.7%用户会产生骑行费用，这也侧面反映了该项目运行以来，进一步节约了居民的出行成本，经济效益较好。

社会效益。一是提高了居民出行便利性，居民出行方式有了更多选择。在参与调查的 287 名用户中，有 88.80%的用户每周都会选择公共自行车出行，一周 1—2 次、3—6 次不等。另外，在参与调查的 294 名居民中也有 47.30%的居民将公共自行车作为经常使用的交通工具。二是有力带动了当地居民就业。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现有 21 名员工居住地均为莒南县，其中 20 名员工户籍在莒南县，仅有 1 人为外地户籍。且为 21 名员工缴纳社保和公积金，福利待遇较好。三是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莒南县城交通拥堵问题，减轻了交通压力。莒南县推行公共自行车以来，居民出行方式有了更多选择，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县城交通拥堵和交通压力。但是由于自行车已运行 8 年之久，自行车损坏、骑行体验不佳等问题日益突出，与人民群众不断增加的美好生活愿望不匹配，居民选择自行车出行的意愿逐年降低，租车量逐年下降，与此同时街面上电动自行车越来越多。

综上所述，该项目进一步提高了居民出行的便利性，有力带动了当地居民就业，但随着项目运营进入末期，在缓解城市交通拥堵、减轻交通压力方面效益欠佳。

生态效益。通过投放公共自行车为莒南县居民提供绿色低碳



出行方式，相应减少了公交车、私家车出行，一定程度上减少了汽车尾气排放，有效缓解了汽车尾气排放带来的空气污染问题。据不完全统计，每年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150 吨。但随着骑行量的下降，生态效益每况愈下。

可持续影响效益。莒南县通过投放公共自行车，亲身实践绿化出行理念，有助于在全社会形成拥抱低碳生活倡导绿色出行的理念，同时为城市应对气候变化提供了安静、经济、无污染的解决方案，为城市发展更经济、更环保和可持续助力。

满意度。评价工作组设计了调查问卷调查居民对站点卫生情况、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充值便利性、骑行舒适性、站点设施、整体实施效果等方面的满意程度。本次问卷通过网络投放，浏览量 478，回收量 294 份。满意度分别为 98%、98%、98%、96%、98%、98%，综合满意度为 97.67%。

（二）项目成本分析

1.工作任务分解。

该项目主要为莒南县居民提供公共自行车出行服务，解决莒南“最后一公里”交通出行问题。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主要负责租车、售卡、维护、调度等方面工作，运营过程中主要产生办公场地租赁费，人员工资、社保及公积金，调度及抢修车维修、加油及保养费，自行车维修维护费，水电费、通讯费等站点运营费用，办公费、差旅费、招待费、折旧费等办公费用、装饰装修费等费用。根据三方协议，公共自行车售卡产生的保证金、工本费、充



值金及骑行产生的超时骑行收入均归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所有，资金划入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三方监管账户。

2. 预计产出分析。

该项目主要对莒南县 83 个自行车站点 2,212 台站点控制器、金通科技管理系统软件 V1.0、站点广告位进行管理，对 1,700 辆公共自行车进行调度、维修和维护，向 1 万多名持卡用户、5,000 名手机开通用户提供租车服务。并保障项目资产能够正常运营满足居民出行需求。

3. 成本测算分析。

该项目运营成本主要由人工成本、调度及抢修车费用、维修维护费、房屋租赁费、管理费用、水电费、通讯费及装饰装修费用构成。具体构成详见下表：



表1 2020年6月-2023年5月运营成本构成明细表

单位：元

费用类型	2020年6-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1-5月	合计	平均年成本
人工成本	507,612.37	1,045,059.44	1,039,226.45	424,343.60	3,016,241.86	1,005,413.95
办公费	12,235.50	12,127.59	4,182.56	870.00	29,415.65	9,805.22
保险费	4,010.51	7,853.83	5,647.45	8,410.10	25,921.89	8,640.63
差旅费	1,043.12	4,342.39	0.00	0.00	5,385.51	1,795.17
房租费	29,166.67	50,000.00	50,000.00	20,833.33	150,000.00	50,000.00
服务费	0.00	133,867.92	0.00	0.00	133,867.92	44,622.64
过路费	0.00	0.00	36.00	0.00	36.00	12.00
年检费	1,000.00	1,400.00	965.00	0.00	3,365.00	1,121.67
配件	0.00	0.00	1,354.40	0.00	1,354.40	451.47
其他	0.00	60,680.00	50,223.40	0.00	110,903.40	36,967.80
汽油费	0.00	8,476.35	16,361.66	7,325.61	32,163.62	10,721.21
水电费	71,852.54	80,202.18	54,133.67	41,967.90	248,156.29	82,718.76
通讯费	93,322.49	58,242.86	55,739.40	18,716.10	226,020.85	75,340.28
维修费	3,675.00	6,405.00	6,142.50	3,325.00	19,547.50	6,515.83
修理费	3,183.00	1,500.00	480.00	0.00	5,163.00	1,721.00
招待费	8,139.00	6,894.00	1,600.00	660.00	17,293.00	5,764.33
折旧费	307.44	527.04	527.04	219.60	1,581.12	527.04
装修费	0.00	42,277.83	2,225.15	0.00	44,502.98	14,834.33
合计	735,547.64	1,519,856.43	1,288,844.68	526,671.24	4,070,919.99	1,356,973.33



（三）绩效目标编制

评价工作组依据以下原则编制绩效目标：一是梳理运营公司的职能及各项工作职责；二是结合项目立项资料及实现目的，确定项目总体目标；三是根据项目总体目标，结合运营中心各项工作职责，将其转化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进而确定每项工作任务预计要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四是根据每项工作任务预计要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从中总结提炼出最能反映工作任务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并将其确定为相应的绩效指标；五是在历史成本分析的基础上，剔除不合理支出，确定单位支出成本。

（四）支出标准制定

1.成本定额核定

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现有站点 83 处、自行车 1,700 辆，根据杭州金通行科技有限公司制定的岗位配置标准，应设城市经理 1 名、客服岗 2 名、站点管理员 4 名、搬运员 1 名、调运车司机 1 名、维修岗 2 名，共计 11 名工作人员。

表 2 杭州金通科技集团岗位配置标准

部门	职系	岗位类别	岗位配置基础参数（有桩）
综合办	管理类	城市经理/主管	每运营分中心设 1 岗；500 站点以上，增设副职 1 岗；
	行政类	内务岗	当地团队总人数 ≤ 100 人，200 人 $\leq$ 当地团队总人数 < 100 人，视情况多配置 1 人
营运部	客服（售卡）	客服（售卡）岗	有客服需求，根据需求设 1 岗或每 200 站点，设客服 1 岗
		客服组长	6 客服岗以上，设客服组长 1 岗
	巡检组	站管员岗	每 20~25 站点，设站管员 1 岗
		站管组长	10~15 巡检岗，设站管组长 1 岗
	调运组	调运车司机岗	每 150 站点，设司机 1 岗



部门	职系	岗位类别	岗位配置基础参数（有桩）
		搬运员岗	每 150 站点，设搬运员 1 岗
		调运组长	8 调运岗以上，设调运组长 1 岗
	维修组	系统维修岗	每 150 站点，设系统维修 1 岗
		自行车维修岗	每 1000 辆车，设自行车维修 1 岗
		维修组长	8 岗以上，设维修组长 1 岗

经分析，固定成本包含人工成本 480,863.76 元，车辆保险费 8,640.63 元、车辆年检费 1,121.67 元，管理费用 99,494.20 元、房屋租赁费 50,000.00 元、通讯费 75,340.28 元、水电费 82,718.76 元。

变动成本为调度抢修车汽油及维修费、自行车及站点维修维护费用，变量为租车量，单位成本分别为 0.04 元、0.01 元。

核定成本定额详见下表：



表 3 成本定额核定过程

序号	项目	测算依据	内容	测算	成本总额	成本习性
1	人工成本	杭州金通科技有限公司制定的《运营中心岗位配置标准》	应设城市经理 1 名、客服 2 名、搬运员 1 名、调运车司机 1 名、站点管理员 4 名、维修员 2 名，	城市经理：1 人×5510.67 元/月×12 月=66128.04 元；客服：2 人×3168.08 元/月×12 月=76033.92 元；搬运员：1 人×3532.05 元/月×12 月=42384.60 元；调运车司机：1 人×3519.02 元/月×12 月=42228.24 元；站点管理员：4 人×3179.28 元/月×12 月=152605.44 元；维修员：2 人×4228.48 元/月×12 月=101483.52 元。	480,863.76	固定成本
2	调度及抢修车 辆费用	近三年平均值	车辆保险费	$(4010.51+7853.83+5647.45+8410.10) \div 3=8640.63$ 元。	8,640.63	固定成本
		近三年平均值	车辆年检费	$(1000+1400+965+0) \div 3=1121.67$ 元。	1,121.67	固定成本
		每年汽油及维修费=每年租车量×	汽油费	根据三个运营年度历史成本和三年租车量计算得出。	0.04	变动成本
		每车次燃油维修成本	维修费			
3	自行车维修 维护费	自行车每年维修维护费=每年租车量×每车次维修成本	维修维护费用	根据三个运营年度历史成本和三年租车量计算得出。	0.01	变动成本
4	管理费用	近三年平均值	办公费	$(12235.5+12179.59+1182.56+870) \div 3=9805.22$ 。	9,805.22	固定成本
		近三年平均值	差旅费	$(1043.12+4342.39+0+0) \div 3=1795.17$ 。	1,795.17	固定成本
		近三年平均值	服务费	$(0+133867.92+0+0) \div 3=44622.64$ 。	44,622.64	固定成本
		近三年平均值	过路费	$(0+0+36+0) \div 3=12.00$ 。	12.00	固定成本
		近三年平均值	其他费用	$(0+60680+50223.4+0) \div 3=36967.80$ 。	36,967.8	固定成本
		近三年平均值	招待费	$(8139+6894+1600+660) \div 3=5764.33$ 。	5,764.33	固定成本
		以后年度折旧	折旧费	下一运营年度折旧为 527.04 元。	527.04	固定成本
5	房屋租赁费用	根据租赁合同确定以后年度租赁费	房屋租赁费	到 2025 年 5 月 31 日，每年房屋租赁费为 5 万元。	50,000.00	固定成本
6	通讯及水电费	根据站点数量确定	通讯费	主要为站点光纤租用费，站点数量保持不变，每年通讯费使用三年平均值。	75,340.28	固定成本
		根据站点数量确定	水电费	主要为站点电费，站点数量保持不变，每年水电费使用三年平均值。	82,718.76	固定成本



根据核定后的成本定额，参考公共设施管理业合理利润区间（11.10%-19.80%），暂按利润率 15%对单位成本定额进行了测算，详见下表：

表 4 单位成本定额参考表

序号	成本类别	核定单位成本	单位	参考合理利润率区间	测算成本定额	备注
1	人工成本	3,642.91	月/人	11.10%-19.80%	4,189.35	运营中心配置 11 人
2	车辆保险费	2,160.16	年/辆	11.10%-19.80%	2,484.18	调度及抢修车 4 辆
3	车辆年检费	280.42	年/辆	11.10%-19.80%	322.48	调度及抢修车 4 辆
4	汽油费及维修费	0.04	年/车次	11.10%-19.80%	0.05	根据租车量变动
5	自行车维修费	0.01	年/车次	11.10%-19.80%	0.01	根据租车量变动
6	其他管理费用	58.53	年/辆	11.10%-19.80%	67.31	自行车 1,700 辆
7	房屋租赁费	50,000.00	年	11.10%-19.80%	57,500.00	房屋一处
8	通讯费	44.32	年/辆	11.10%-19.80%	50.97	自行车 1,700 辆
9	水电费	48.66	年/辆	11.10%-19.80%	55.96	自行车 1,700 辆

2. 补助机制

根据成本形态分析，每年运营费用=（固定成本+变动成本）×（1+成本利润率）=[人工成本×（1+工资增长率）+其他固定成本+租车量×单位成本]×（1+成本利润率）=[480,863.76×（1+工资增长率）+317,315.54+年租车量×0.05]×（1+成本利润率）。

使用该支出标准时，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工资增长率、成本利润率进行调整，也可将年度考核得分率作为调整因素。

考虑年度考核得分率，每年运营费用=[480,863.76×（1+工资增长率）+317,315.54+年租车量×0.05]×（1+成本利润率）×年度考核得分率。

3. 补助金额测算

假定年度考核得分率 100%，年租车量取三年均值，经测算过



去三个运营年度每年应补助金额 94.00 万元，比原补助金额少 78.76 万元。

假定第四个运营年度（2023.6.1-2024.5.31）工资增长率为 5%，年租车量比第三个运营年度降低 15.08%，成本利润率 15%，考核得分率 100%，测算补助金额 96.23 万元，比原补助金额少 76.53 万元。测算过程详见下表：

表 5 补助金额测算表

单位：元、人次

项目	过去三个运营年度		第四个运营年度			备注
	固定成本	变动成本	人工成本	其他固定成本	变动成本	
成本定额	798, 179. 30	0. 05	480, 863. 76	317, 315. 54	0. 05	
租车量	383, 431		291, 657			
工资增长率	/		5. 00%	/	/	
成本总额	817, 350. 85		836, 805. 36			
成本利润率						15%
应补助金额	939, 953. 48		962, 326. 14			考核得分 100 分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 大部分员工未在本地缴纳社保及公积金

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现有员工 21 名，其中仅城市经理、运营副主管 2 名员工社保、公积金在本公司缴纳，剩余 19 人社保、公积金由临沂金通行公共自行车服务有限公司缴纳。

2. 岗位未按照金通科技岗位配置标准设置，人员冗余

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现有城市经理 1 名，运营副主管 1 名、客服 5 名、站点管理员 7 名、调运车司机 1 名、调运司机组长 1 名、搬运员 2 名、维修员 2 名、项目人员 1 名，共计 21 名员工。而根



据杭州金通行科技有限公司《运营中心薪酬绩效管理制度》中 3.3.4 智慧单车岗位编制标准，应设城市经理 1 名、客服 2 名、站点管理员 4 名、搬运员 1 名、调运车司机 1 名、维修岗 2 名，共计 11 名工作人员。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未严格按照岗位配置标准设岗，造成人员冗余，进一步加大了人工成本。

3. 存在自行车随意摆放、站点被占用等情形，运营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评价工作组选取了 26 个站点进行现场调研，发现有 6 个站点存在桩位被电动车、流动摊位挤占的情形，分别是天桥名城、金碧花园、乐尚购物中心、交运小区、电影院、莒南一中站点。

另外，通过获取自行车维修记录，发现存在自行车编号前后不一致、编号登记错误等情形。

此外，通过现场查看备用车辆存放情况，存在车辆露天随意摆放、损坏车辆与可正常使用车辆交叉摆放等情形。

综上所述，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4. 站点自行车破损程度较高，维修维护成本逐年增加，租车量逐年下降

在现场调研中，绝大多数自行车存在线束、车体掉漆，线束脱落、外露连接处生锈等情形。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现运营 1,700 辆自行车，其中 1,500 辆为 2015 年 3 月购入，已有 8 年之久，自行车寿命已进入末期。2021 年自行车维修次数为 1,919 次，2022 年维修次数为 2,377 次。2021 年租车量为 375,028 人次，2022 年租车



量为 357,608 人次，维修维护成本逐年增加，租车量逐年下降。另外，售卡数量不多，而退卡数量大幅增加。

5. 管理中资产与移交资产数量不一致，国有资产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在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提供的《公共自行车站点信息》中，站点控制器为 2,202 台、车棚为 95 处。而根据 2020 年 9 月 3 日签订的第一期运营资产移交表，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向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移交站点控制器 2,212 台，车棚 103 处，现运营中资产与移交资产数量不一致，国有资产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意见建议

针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我们提出以下改进措施：

1. 调整员工劳动关系，降低用工风险

建议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将在临沂金通行公共自行车服务有限公司缴纳社保及公积金的员工劳动关系调整至本公司，进一步优化用工方式，降低用工风险。

2. 按照配置标准合理设岗，充分发挥岗位职能

建议严格按照杭州金通行科技有限公司制定的岗位配置标准设岗，并严格落实岗位考核办法，充分发挥岗位职能。

3. 加大考核力度，优化考核结果与运营费用挂钩机制

建议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一方面在现有考评细则的基础上，将运营中心备用车辆管理、调度及抢修车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纳入考核范围并明确考核内容；另一方面，进一步细化优化现有考核体



系考核小项，如：在“运转调度管理”大项中增加“对站点其他车辆及时清理”考核，在“网点设施维护”大项中增加“站点无线网络可用率”考核。在扩大考核范围、细化考核内容的同时加大考核频次，并严格执行考核，严格落实考核结果与运营费用挂钩机制。通过开展考核，切实提高运营公司运营管理水平。

4. 建立资产台账，明晰产权关系，切实提高资产管理水平

建议金通科技莒南分公司对现运营资产进行盘点，比照第一期运营资产移交清单梳理运营资产增减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对现有资产登账造册，明确资产类别、资产编号、产权人、购置日期、增减变动日期、增减变动原因等事项。以后及时登记资产台账，资产增加及减少均辅以相关审批文件。通过建立资产台账，明晰产权关系，切实提高资产管理水平。

5. 合理评估项目运作模式，最大化发挥公共资源价值

随着公共自行车运营进入末期，维修维护成本逐年增加，租用量逐年下降，如何确定项目后续运作模式迫在眉睫。

建议莒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对项目后续运作模式进行评估，若项目经评估后终止运营，建议制定项目运营资产后续管理及利用方案，明确退出机制；若项目经评估后继续运行，可从以下方面进行探讨：一是考虑依托站点开拓多样化的便民服务，如充电、饮料售卖、婴儿车租赁、快递寄存等服务；二是尝试建立与共享电单车衔接机制，将公共自行车原有的 1-3 公里扩宽至 10 公里，满足居民中短距离骑行这一高频刚需，补充城市中距离出行短板；三是可推



行低碳骑行积分制，探讨积分利用机制。如：低碳骑行时长可获得相应的免费骑行时长。通过创新管理方式，优化管理模式提高居民低碳出行的积极性，最大化发挥公共资源价值。

四、附件

附件 1：公共自行车建设及运营项目项目支出成本效益分析表



附件 1

莒南县公共自行车建设及运营 项目支出成本效益分析表

项目名称	莒南县公共自行车建设及运营项目		预算金额	172.76 万元
项目目标	通过向莒南县居民提供 1-3 公里出行解决方案，解决莒南县“最后一公里”交通出行问题，有效缓解城市汽车保有量高速增长带来的交通拥堵、空气污染等问题，积极倡导绿色低碳出行理念，响应可持续发展的城市建设理念。同时带动当地居民就业，为本地经济发展增添活力。			
分析过程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预期效益	经济效益	节约了居民出行成本		节约
	社会效益	提高了居民出行便利性		提高
		带动本地居民就业		带动
		有助于缓解交通拥堵、减轻城市交通压力		有助于
	生态效益	有助于提高空气指数		提高
	可持续影响	促进莒南绿色经济发展，营造可持续发展的城市建设理念		促进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 95%
预计产出	数量指标	维护站点		83 个
		维护公共自行车		1,700 辆
		维护站点控制器		2,212 台
		管理监控系统		87 套
		管理站点广告		83 处
		管理车棚		103 套



		租车量				逐年递增	
	质量指标	站点控制器完好率				100%	
		公共自行车完好率				100%	
		监控设备完好率				100%	
		车辆储存合理情况				合理	
		公益广告面积占比率				$\geq 1/3$	
		无线网络可用率				100%	
	时效指标	调度及时率				100%	
		维修维护及时率				100%	
成本 测算	工作任务	支出标准 名称	计量 单位	计量 数	单价	测算数	测算依据
	运营人力支出，包括应发工资、单位承担的社保、公积金。	人力支出 成本	元/月 /人	11	3,642.91	504,906.95	杭州金通科技岗位配置标准，工资增长率按5%预计。
	为3辆调度车、1辆抢修车缴纳车辆保险，定期进行年检。	调度及抢修车车辆 费用	元/年 /辆	4	2,440.58	9,762.32	过去三个运营年度均值。
	在运营过程中产生办公费、差旅费、服务费、过路费、招待费、折旧费、其他等管理费用	固定运营 费用	元/年 /辆	1,700	58.53	99,494.20	过去三个运营年度均值。
	办公场所租赁	固定租赁 成本	元/年	1	50,000.00	50,000.00	租赁合同约定
	站点运营过程中产生的通讯及水电费	站点通讯 及电费成本	元/年 /辆	1,700	92.98	158,059.04	站点运营数量保持不变，使用三年平均值
	对站点、自行车、调度及抢修车辆进行维修维护	维修维护 费	元/人 次	291,657	0.05	14,582.85	按照租车量下降15.08%预测第四个运营年度租车量为291657人次。
	第四个运营年度（2023.6.1-2024.5.31）补助金额					962,326.16	利润率15%